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王若蕎
電話：(04)22289111分機54314
傳真：(04)25279180
電子信箱：imagine761029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300948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本文附件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odisattch.taichung.gov.tw/>)下載，驗證碼為：8RF1PE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「I want to Test My English英語自主檢測系統」(以下簡稱英檢系統)正式啟用，請轉知貴校師生加以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0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3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，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臺灣大學共同建置旨揭英檢系統，該系統參考十二年國教課綱及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(CEFR)開發之免費英檢系統，該系統運用AI技術，於檢測後立即提供學生測驗結果、能力表現分析及相對應的免費英語學習資源(如酷英網Cool English)，促使學生進行自主學習，教師亦能根據測驗結果調整教學內容和方法，並善用其他網路學習資源提升教學效果。
- 三、英檢系統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網址：<https://www.testmyenglish.edu.tw/>。

教務處 收文:113/11/01



1130005501

無附件

(二)測驗級別及受測年級：Pre A1(國小5年級)、A1(國中1年級)、A2(國中3年級)與B1(高中3年級)等4種級別。

(三)檢測項目：字彙、聽力、閱讀、口說、寫作等5項。

(四)2階段檢測：113年10月至114年1月開放第1次檢測，通過者可於英檢系統下載通過證書；未通過或具其他原因未完成者，可於114年2月至5月進行第2次檢測。

四、如有系統操作問題，可至英檢系統之常見問題專區下載使用手冊，或洽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客服，電話：(02) 23633801、(02)23633803；電子郵件：
testmyenglish@ntnueng.tw。

五、檢附英檢系統教師及學生使用手冊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(國小部)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)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